



法規名稱：(廢)環境部氣候變遷署籌備處編制表

廢止日期：民國 113 年 05 月 17 日

編註：本編制表依據環境部氣候變遷署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第 5 條訂定，內容請參閱相關圖表附檔。

編註：環境部氣候變遷署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五月十七日廢止